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05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 15-2 号公司 1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邦俊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部门调整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企管法务部”部门职能调整并分别设立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部”和“法律事务部”两个部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决议。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11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11.02 元 / 股(含),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个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首次回购股份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3,220,8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6%,购买最高价为 8.84 元 / 股,购买最低价为 7.29 元 / 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96,063,010.2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符合既定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实施回购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12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交所公司部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8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该函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就《问询函》所关注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准备回复工作。并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深交所公司部年报问询函的回复》(2020-43)。现公司对《问询函》中相关问题补充和更新。回复如下:

十、巨龙铜业经营状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对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铜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255,676.4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6.74%、占净资产的 32.64%。根据审计报告,巨龙铜业存在逾期负债、对关联方承担 30 亿元担保余额,且未计提逾期信用损失;由于缺乏资金,矿区已停止建设和开采;巨龙铜业尚未筹集足够的资金或者有明确的应对计划,以清偿债务及维持业务正常运营,巨龙铜业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一)巨龙铜业为藏格投资及其关联方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目前,担保余额达 30 亿元,巨龙铜业未对有关担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藏格投资及肖永明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承诺三个月内解决巨龙铜业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后经两次延期,担保解除的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请你公司结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财务状况、债务违约风险、有关借款展期状况、承诺的履行能力与履约安排等,核查巨龙铜业未对借款担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回复:

公司针对巨龙铜业为藏格投资及其关联方的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进行重新梳理和核查,巨龙铜业对藏格投资及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相关担保已逾期。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巨龙铜业需按担保事项违约风险敞口全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6,765.08 万元,藏格控股按持股比例 37%确认对应投资损失 9,903.07 万元。公司已针对巨龙铜业上述担保事项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和《藏格控股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0116 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 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一)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

1、关联方资金占用

①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藏格控股非经营性资金 92,641.91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7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额为 95,701.41 万元(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4.35%补记截止 2019 年资金占用费 31,254,558.11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 31,254,558.11 元、应交税费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1,769,125.93 元,调减财务费用 29,485,432.18 元,同时将应交税费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抵扣其他流动资产 -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69,125.93 元;

②补记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创业”)及其关联方未实现 2017、2018 年度利润预测承诺产生的需赠送本公司的分红收益 124,003,334.77 元,同时调增其他应收款、资本公积;

③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资金占用款 651,536,300.50 元重分类到其他应收款,调增其他应收款、同时调减应收账款。

2、长期股权投资 - 巨龙铜业 2019 年投资收益

2019 年 7-12 月巨龙铜业原审定净利润为 -89,826,610.49 元,已确认投资收益 -33,235,845.88 元,经本次审计确认,2019 年 7-12 月巨龙铜业审定净利润为 -454,595,770.41 元,应确认投资收益 -168,200,435.05 元,本次进行差错更正,增加投资收益 -134,964,589.17 元。

其中,巨龙铜业对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相关担保已逾期。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巨龙铜业已按担保事项违约风险敞口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6,765.08 万元,藏格控股按持股比例 37%确认对应投资损失 9,903.07 万元。

(二)涉及其他事项的差错更正

1、通过清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重新梳理客商并逐项确认往来款项性质、金额、账龄,对客商进行访谈及对账,根据确认后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账龄重新计算 2019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冲减信用减值损失 67,702,095.88 元,同时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6,886.51 元。

2、将预付工程款 - 青海恒铭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87,860.95 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调增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调减预付款项;

3、应收账款 - 青海金灿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负数重分类 4,213,842.75 元,同时调增应收账款、预收账款;

4、将 2019 年已入账资金占用费 45,590,419.40 元由其他业务收入调入财务费用,同时调减财务费用、其他业务收入;

5、根据调整后利润总额 2019 年应纳税所得额,补记所得税费用 13,479,701.34 元。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应收账款	1,065,148,773.68	-582,835,029.41	482,313,744.27
预付款项	134,029,647.22	-1,087,860.95	132,941,786.27
其他应收款	474,579,913.11	810,008,860.92	1,284,588,774.03
其他流动资产	116,388,257.21	-1,769,125.93	114,619,131.28
长期股权投资	2,556,764,154.12	-134,964,589.17	2,421,799,56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74,589.13	-9,056,886.51	40,517,70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89,480.01	1,087,860.95	35,077,340.96
预收账款	156,719,620.26	4,213,842.75	160,933,463.01
应交税费	460,667,365.99	4,422,814.83	465,090,180.82
资本公积	1,120,578,093.46	124,003,334.77	1,244,581,428.23
未分配利润	4,235,134,113.12	-51,256,762.45	4,183,877,350.67
其他业务收入	67,763,774.14	-45,590,419.40	22,173,354.74
财务费用	42,393,655.60	-75,075,851.58	-32,682,195.98
投资收益	-22,155,687.68	-134,964,589.17	-157,120,276.85
应收减值损失	-63,436,845.28	67,702,095.88	4,265,250.60
所得税费用	85,634,780.71	13,479,701.34	99,114,482.05
归母净利润	359,516,121.30	-51,256,762.45	308,259,358.85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03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03	0.15

(二)对 2019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3,996,535,636.34	122,763,301.42	4,119,298,937.76
长期股权投资	10,784,764,154.12	-134,964,589.17	10,649,799,564.95
投资收益	3,566,764,154.12	-134,964,589.17	3,431,799,564.95
信用减值损失	-43,667.86	-1,240,033.35	-1,283,701.21
资本公积	9,345,652,819.54	124,003,334.77	9,469,656,154.31
未分配利润	2,814,499,881.88	-136,204,622.52	2,678,295,259.36
归母净利润	3,538,610,409.48	-136,204,622.52	3,402,405,786.96

(三)对 2020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计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预付款项	200,595,641.61	-1,087,860.95	199,507,780.66
其他流动资产	122,621,087.18	-1,769,125.93	120,851,961.25
长期股权投资	2,411,017,309.60	-261,764,539.84	2,149,252,76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64,357.94	1,098,427.87	40,662,785.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51,476.43	1,087,860.95	51,239,337.38
应交税费	109,880,549.71	-1,769,125.93	108,111,423.78
未分配利润	4,489,640,922.26	-260,666,111.97	4,228,974,810.29
营业收入	1,234,529,748.98	-47,779,722.52	1,186,750,026.46
财务费用	13,287,317.50	-18,294,290.34	-5,006,972.84
投资收益	-28,936,844.52	-126,799,950.67	-155,736,795.19
信用减值损失	122,038,154.92	-67,702,095.88	54,336,059.04
所得税费用	56,534,332.50	-14,578,129.21	41,956,203.29
归母净利润	254,506,809.14	-209,409,349.52	45,097,459.62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77	-0.1051	0.02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77	-0.1051	0.0226

(四)对 2020 年 1-9 月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计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639,017,309.60	-261,764,539.84	10,377,252,769.76
未分配利润	2,759,671,994.38	-261,764,539.84	2,497,907,454.54
投资收益	-39,096,844.52	-126,799,950.67	-165,896,795.19
归母净利润	-54,827,887.50	-126,799,950.67	-181,627,838.17

三、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和意见

(一)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加严谨和谨慎,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件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0116 号)。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07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八 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现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及原因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为消除年报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公司对此组织进行自查以及必要的核查,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认为必要的程序。经过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核查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出具了《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0116 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 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一)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

1、关联方资金占用

①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藏格控股非经营性资金 92,641.91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7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额为 95,701.41 万元(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4.35%补记截止 2019 年资金占用费 31,254,558.11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 31,254,558.11 元、应交税费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1,769,125.93 元,调减财务费用 29,485,432.18 元,同时将应交税费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抵扣其他流动资产 -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69,125.93 元;

②补记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创业”)及其关联方未实现 2017、2018 年度利润预测承诺产生的需赠送本公司的分红收益 124,003,334.77 元,同时调增其他应收款、资本公积;

③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资金占用款 651,536,300.50 元重分类到其他应收款,调增其他应收款、同时调减应收账款。

2、长期股权投资 - 巨龙铜业 2019 年投资收益

2019 年 7-12 月巨龙铜业原审定净利润为 -89,826,610.49 元,已确认投资收益 -33,235,845.88 元,经本次审计确认,2019 年 7-12 月巨龙铜业审定净利润为 -454,595,770.41 元,应确认投资收益 -168,200,435.05 元,本次进行差错更正,增加投资收益 -134,964,589.17 元。

其中,巨龙铜业对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相关担保已逾期。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巨龙铜业已按担保事项违约风险敞口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6,765.08 万元,藏格控股按持股比例 37%确认对应投资损失 9,903.07 万元。

(二)涉及其他事项的差错更正

1、通过清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重新梳理客商并逐项确认往来款项性质、金额、账龄,对客商进行访谈及对账,根据确认后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账龄重新计算 2019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对其他应收款的准确性和列报进行核实。

确认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原财务报表中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53,028.95 万元,已重述的财务报表中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133,708.37 万元,审计净调增 80,679.42 万元,其中:将 65,153.63 万元资金占用款从应收账款重分类其他应收款,补提截止 2019 年资金占用费 3,125.46 万元,补提未实现 2017、2018 年度利润预测承诺产生的需赠送藏格控股的分红收益 12,400.33 万元;同时冲回多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321.47 万元。

调整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99,960,593.83	9,999,605.94	1.00	989,960,987.89
1—2 年	326,538,953.82	32,653,895.38	10.00	293,885,058.44
2—3 年	759,798.34	227,939.50	30.00	531,858.84
3—4 年			50.00	
4—5 年	1,054,344.30	843,475.44	80.00	210,868.86
5 年以上	8,769,971.90	8,769,971.90	100.00	
合计	1,337,083,662.19	52,494,888.16		1,284,588,774.03

注: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资金占用金额为 92,641.91 万元。

= 4 * GB3 ④涉及资金占用客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预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	备注
青海金灿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337,032.75		
成都亚南贸易有限公司							
云南盐海农资有限公司					9,513,020.50		
烟台华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格尔木藏华大颗粒钾肥有限公司		1,239,277.61					1
湛江市汇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汇华农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775,255.40		
上海华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64,720.50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1,659,052.88			
深圳兴业富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1,239,277.61		71,659,052.88	18,690,029.15		

注 1:截止 2021 年 1 月 18 日,收到格尔木藏华大颗粒钾肥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预付账款已收回。

公司认为基于以上核查程序,关联方资金占用、上述应收款项的期末账面价值和本期信用减值损失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未见异常,2019 年末关联方资金占用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针对长期股权投资 -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255,676.42 万元,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消除其对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具体如下:

(1)巨龙铜业缺乏资金,停止建设和开采情况整改如下:

2020 年 7 月 10 日,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紫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紫金”)以现金方式收购藏格创业、藏格控股、西藏中胜矿业有限公司、深圳巨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汇百弘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巨龙铜业合计 50.1%股权。巨龙铜业实际控制人由藏格创业转为西藏紫金。

2020 年 7 月以来,巨龙铜业分别收到西藏紫金借款 335,500.00 万元,(其中 111,560.58 万元已由债权转股权增资);收到藏格控股货币增资款 37,350.00 万元、8,820.00 万元,共计 46,170.00 万元;收到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增资 2,000.00 万元;向银行借款 8,000.00 万元。综上,2020 年巨龙铜业共计收到货币资金 391,670.00 万元。上述货币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到期负债、剩余资金主要用于恢复建设和生产经营。2020 年 7 月,巨龙铜业矿区已全面恢复建设。因此,巨龙铜业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执行抵押权、被冻结乃至司法处置的风险。

3、说明巨龙铜业是否具备后续融资能力、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路径及预计时间。

对于注册资本金外的建设资金需求,巨龙铜业通过项目建设银团贷款解决。公司在原银团贷款的基础上组建新银团解决项目建设资金贷款 105 亿元,目前已完成新银团贷款审批 103 亿元,剩余 2 亿元由股东借款方式解决银团审批不足部分。经新银团会议通过新银团正式组建,目前新银团正在合同审批过程中,预计将于 2021 年上半年完成银团签约、担保、抵质押和放款的工作。

(五)《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巨龙铜业 2 处土地及 11 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鉴于矿业权及其开采设施构成巨龙铜业的重要资产,若无法办理土地使用证,则可能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请你公司说明截至 2019 年底巨龙铜业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解决前述权属瑕疵所需满足的条件、相关成本费用、所需时间、存在的风险以及最新进展情况。

回复:

1、宗地一

宗地一截止 2019 年底账面价值 80 万元。2004 年 7 月 13 日,墨竹县宝源选矿厂(陈首荣)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证证号:无),该土地使用权人为墨竹县宝源选矿厂(陈首荣),座落在墨竹县甲玛乡,地类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权面积为 13333.4㎡,登记机关为墨竹县国土资源规划局。

2017 年,巨龙铜业与西藏墨竹宝源矿业有限公司就该土地签署《土地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98 万元整,付款方式为 2017 年 6 月 5 日一次性付清 80 万,余款 18 万元待墨竹县宝源选矿厂无条件协助巨龙铜业办理完过户登记、开具发票及其它相关手续后一次性付清。2017 年 6 月 5 日,巨龙铜业向西藏墨竹宝源矿业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转让款 8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9 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关闭和整改部分选矿厂通知》(藏政办发(2010)134 号);西藏墨竹宝源选矿厂被列入限期关闭企业,在 2010 年 12 月 31 前完成关闭选矿厂设施设备撤除工作,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对尾矿库进行闭场闭库,完成场地环境恢复工作。由于墨竹县宝源选矿厂属于关闭企业,厂房关闭,但土地还是属于宝源矿业,正在与政府主管职能部门协调办理过户事宜,预计 2021 年完成过户。

2、宗地二

宗地二截止 2019 年底账面价值 9,426,714 元。2016 年 10 月 26 日,巨龙铜业与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国土资源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540127-2016-00006,土地位于甲玛乡孜孜寨村西沟境内,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 9,426,714 元,土地面积为 134,667 平方米。截至 2017 年 11 月 15 日,该宗土地已缴清土地出让金。2020 年已取得不动产权证,证号:藏(2020)墨竹工卡县不动产权第 0000088 号。

3、11 处房产建筑物

11 处房产建筑物截止 2019 年底账面价值 74.96 万元。11 处建筑物均为临时性的彩钢房,巨龙铜业在矿区建设完成后予以拆除,不会办理不动产权证。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其它问题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深交所公司部年报问询函的回复》(2020-43)。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06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 15-2 号公司 1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静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19 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及公司就此发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表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出具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1-015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吕向阳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充抵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吕向阳	否(注)	2,700,000	1.13%	0.09%	否	否	2021 年 2 月 3 日	2022 年 2 月 2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2,700,000	1.13%	0.09%	—	—	—	—	—	—

注:截至本公告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89.5%和 10.5%的股权,融捷投资控股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36%	105,320,000	108,020,000	45.15%	3.78%	65,234,000	60.39%	114,187,465	87.03%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5,149,602	5.42%	52,866,961	52,866,961	34.08%	1.85%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78%	158,186,961	160,886,961	—	5.62%	65,234,000		114,187,465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4 日

证券代码:300783 证券简称:三只松鼠 公告编号:2021-011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00 元 / 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2021-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减持“《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32,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最高成交价为 47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44.95 元 /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8,549,389.56 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它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符合《实施细则》的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2 月 3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27,399,900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6,849,975 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由于公司委托的外部专业机构股票回购交易员操作失误,导致公司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2 月 3 日)收盘前半小时进行了回购股份的委托,委托数量 138,000 股,进行部分撤单后实际成交 64,700 股,占当日公司总回购股数的 7.77%,成交金额 3,047,263.73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提醒、监督工作,保障后续股份回购的规范操作,避免类似情形再次发生。

(二)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规范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ST 宜生 公告编码:临 2021-025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 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3 个交易日(2021 年 1 月 19 日 -2021 年 2 月 4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按照相关规则,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公司股票已连续 13 个交易日(2021 年 1 月 19 日 -2021 年 2 月 4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之(一)项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